

黑龙江讷河大古堆墓地出土人骨研究

张全超 王长明 朱 泓

大古堆墓地位于黑龙江省讷河市六合镇黎明村大古堆屯以东 500 米的岗地上,西距嫩江左岸约 412 公里,东北距讷河市约 25 公里。2008 年 7~8 月,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讷河市文物管理所联合组队对该墓地进行抢救性发掘。由于墓地破坏严重,遍地是废弃和坍塌的大型窖坑,已没有大面积布方的余地。仅选择几处尚未破坏的地点,共布探沟 5 条,发掘总面积约 400 平方米,清理墓葬 24 座,出土各类遗物 520 余件,其中陶器 40 余件,铜器、骨器、石器 480 余件^①,该墓地的发掘为深入探讨嫩江中下游地区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的起源与演变等方面的研究,提供了珍贵的科学资料。

2009 年 8 月,本文的第一作者赴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大古堆墓地出土的全部人骨材料进行了性别和年龄的鉴定,并对其中可供观察和测量的 8 具成年男性个体颅骨标本进行了观测,现将研究结果报告如下。

一、观察与测量

颅骨非测量性形态特征的观察标准是依据《人体测量方法》^②和《人体测量手册》^③的相关著述。

从大古堆组颅骨测量性特征的分类结果来分析,该组男性颅骨的主要体质特征可以概括为:一般具有中颅型、正颅型和中颅型相结合的颅形特点,较大的面宽绝对值,和较低矮的上面高度,偏低的中眶型和偏狭的阔鼻型,极大的面部扁平度。

鉴于本文颅骨标本上所反映出的简单的颅顶缝、欠发达的犬齿窝和鼻根凹、宽阔而扁平的面形、转角处欠圆钝的颧骨上颌骨下缘、下

颌圆枕、铲型齿和钝型梨状孔下缘的较高出现率等特点,我们认为该组颅骨应归属于亚洲蒙古人种的范围。

二、比较与分析

1. 与亚洲各近代组的比较

为了进一步考察大古堆组居民与现代亚洲蒙古人种各个地区居民在种族类型上的渊源关系,我们共选择华北组、抚顺组、爱斯基摩(东南)组、爱斯基摩(勒俄康)组、楚克奇(河滨)组、楚克奇(驯鹿)组、蒙古组、布里亚特组、通古斯组^④等 9 个近代颅骨组进行比较,参加对比的项目和对比组详见表 1。本文采用计算大古堆组与各近代组之间欧氏距离系数的方法进行定量分析,并根据欧氏距离系数绘制聚类图。

根据表 2 的欧氏距离系数值,我们进一步对其进行聚类分析(Cluster analysis),制出聚类图一,清晰地反映出了大古堆组与各近代组之间的关系,在小于刻度 25 的范围内,10 个颅骨组大致可以区分为两个聚类群,第一聚类群(1~7 组),除大古堆组以外,基本代表了现代蒙古人种中的东亚组群和东北亚组群,第二聚类群(8~10 组),该聚类主要代表了现代蒙古人种中的北亚组群。而刻度在 15~20 之间的范围内,第一聚类群(1~7 组)又分为两个小的聚类群,第一小类(1、4~7 组)包括了大古堆组与代表现代蒙古人种东北亚类型的群体。第二小类(2~3 组)代表了现代蒙古人种东亚类型的群体。大古堆组与现代蒙古人种中的东北亚类型群体聚为一类,可见该组古代居民与现代蒙古人种东北亚类型居民在颅骨特征上较为一致,而与现代蒙古人种中的东亚组群

(作者简介) 张全超,男,1977 年生,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副教授;王长明,男,1976 年生,现为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馆员,邮编 150008;朱泓,男,1951 年生,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邮编 130012。

和北亚组群的居民在颅骨特征上存在一定程度 的形态距离。

表1 大古堆组与各近代颅骨组的比较 (男) (长度: 毫米; 角度: 度; 指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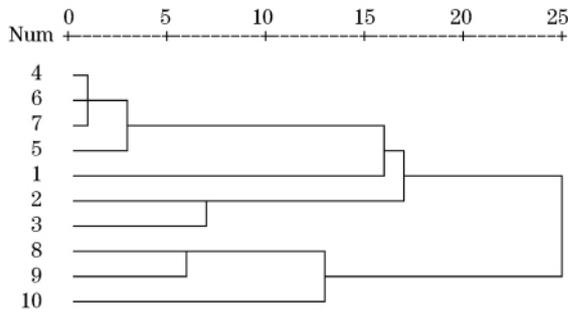
比较项目	大古堆组	华北组	抚顺组	爱斯基摩 (东南) 组	爱斯基摩 (勒俄康) 组	楚克奇 (河滨) 组	楚克奇 (驯鹿) 组	蒙古组	布里 亚特组	通古斯组
1 颅长 (g-op)	183.17	178.50	180.80	181.80	183.90	182.90	184.40	182.20	181.90	185.50
8 颅宽 (eu-eu)	141.17	138.20	139.70	140.70	143.00	142.30	142.10	149.00	154.60	145.70
17 颅高 (ba-b)	135.00	137.20	139.20	135.00	137.10	133.80	136.90	131.40	131.90	126.30
9 最小额宽	89.33	89.40	90.80	94.90	98.10	95.70	94.80	94.30	95.60	90.60
45 颧宽 (zy-zy)	138.00	132.70	134.30	137.50	140.90	140.80	140.80	141.80	143.50	141.60
48 上面高 (n-sd)	72.05	75.30	76.20	77.50	78.20	78.00	78.90	78.00	77.20	75.40
52 眶高 R	33.33	35.50	35.50	35.90	35.90	36.30	36.90	35.80	36.20	35.00
51 眶宽 (mf-ek) R	42.33	44.00	42.90	43.40	44.50	44.10	43.60	43.20	42.20	43.00
54 鼻宽	28.17	25.00	25.70	24.40	23.50	24.60	24.90	27.40	27.30	27.10
55 鼻高 (n-ns)	54.67	55.30	55.10	54.60	54.70	55.70	56.10	56.50	56.10	55.30
72 面角 (n-prFH)	88.80	83.39	83.60	83.80	85.60	83.20	83.10	87.50	87.70	86.60
8: 1 颅指数	77.12	77.56	77.30	77.60	77.50	77.90	77.20	82.00	85.10	78.70
17: 1 颅长高指数	74.18	77.02	77.10	[74.26]	[74.55]	[73.15]	[74.24]	[72.12]	[72.51]	[68.09]
17: 8 颅宽高指数	96.19	99.53	100.00	[95.95]	[95.87]	[94.03]	[96.34]	[88.19]	[85.32]	[86.68]
52: 51 眶指数 R	79.06	80.66	83.00	83.00	80.80	82.40	84.50	82.90	86.00	81.50
54: 55 鼻指数	51.74	45.23	46.90	44.80	43.00	44.70	44.50	48.60	48.70	49.40

注 [] 中的数值是根据平均数计算所得的近似值

表2 大古堆组与其他现代组之间的 Dij 值 (男性)

	1	2	3	4	5	6	7	8	9	10
1	0.00									
2	13.54	0.00								
3	16.66	9.09	0.00							
4	13.16	10.23	13.85	0.00						
5	15.95	15.31	17.97	6.97	0.00					
6	14.75	14.41	17.93	4.96	5.98	0.00				
7	15.33	13.88	15.61	5.77	6.49	5.18	0.00			
8	16.80	22.19	27.29	15.14	15.28	12.45	15.21	0.00		
9	23.19	28.40	33.57	21.50	20.84	18.82	20.81	8.14	0.00	
10	16.72	23.95	28.50	17.74	19.24	15.24	18.52	9.91	15.57	0.00

1. 大古堆组 2. 华北组 3. 抚顺组 4. 爱斯基摩 (东南) 组 5. 爱斯基摩 (勒俄康) 组 6. 楚克奇 (河滨) 组
7. 楚克奇 (驯鹿) 组 8. 蒙古组 9. 布里亚特组 10. 通古斯组



图一 大古堆组与亚洲蒙古人种各近代组之聚类图

1. 大古堆组 2. 华北组 3. 抚顺组
4. 爱斯基摩(东南)组 5. 爱斯基摩(勒俄康)组
6. 楚克奇(河滨)组 7. 楚克奇(驯鹿)组
8. 蒙古组 9. 布里亚特组 10. 通古斯组

2. 与各相关古代组的比较

为了进一步探讨大古堆组古代居民与各有关古代居民在人种类型上的关系,本文选择了与其在时空范围相关的平洋全组^⑤、西团山文化合并组^⑥、外贝加尔新石器组、贝加尔湖新石器组^⑦、龙头山组^⑧、大甸子 I 组^⑨等 6 个古代颅骨组,仍然采用计算欧氏距离系数的方法进行定量分析,并根据欧氏距离系数绘制聚类图。具体项目和数据见表 3,比较的结果见表 4。

图二直观地反映出了大古堆组古代居民与其他相关古代居民之间的关系,在刻度小于 25 的范围内,7 个颅骨组大致可以区分为两个聚类群,第一聚类群包括:大古堆组、平洋全组、

表 3 大古堆组与其他古代颅骨组比较(男性)(长度:毫米;角度:度;指数:%)

马丁号	项目↓ 组别→	大古堆组	平洋全组	西团山文化 合并组	外贝加尔新 石器组	贝加尔湖新 石器组	龙头山组	大甸子 I 组
1	颅长	183.17	190.54	178.18	189.00	189.70	178.28	182.67
8	颅宽	141.17	144.60	138.18	147.00	144.50	137.29	138.13
17	颅高	135.00	140.11	134.67	134.30	132.40	137.16	141.06
9	最小额宽	89.33	91.29	86.47	90.70	94.40	90.32	90.45
45	颧宽	138.00	144.90	144.10	147.00	141.00	135.07	135.09
48	上面高(sd)	72.05	77.03	78.27	76.70	74.90	74.44	73.53
51	眶宽 R	42.33	43.74	42.47	42.30	42.20	42.03	43.08
52	眶高 R	33.33	33.91	37.87	33.30	33.90	33.30	33.59
55	鼻高	54.67	58.38	55.93	52.30	55.00	53.01	53.22
54	鼻宽	28.17	28.90	28.00	25.00	25.90	26.43	27.01
72	面角	88.80	90.89	89.00	88.30	86.30	86.04	86.65
8:1	颅指数	77.12	75.89	75.99	77.78	76.30	77.18	75.61
17:1	颅长高指数	74.18	74.09	75.30	71.06	67.79	76.66	77.59
17:8	颅宽高指数	96.19	97.30	97.37	91.36	91.63	99.67	101.93
52:51	眶指数 R	79.06	77.77	83.87	78.72	80.70	79.35	78.33
54:55	鼻指数	51.74	49.40	50.83	47.80	47.20	50.07	50.51
48:45	上面指数(sd)	52.21	53.06	54.06	52.18	53.12	54.88	55.31

表 4 大古堆组与其他古代组之间的 Dij 值(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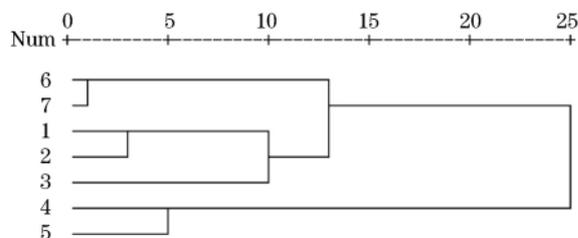
	1	2	3	4	5	6	7
1	0.00						
2	3.87	0.00					
3	5.60	6.73	0.00				
4	7.03	7.68	9.85	0.00			
5	9.63	10.32	10.99	4.70	0.00		
6	5.99	6.61	6.24	10.90	12.54	0.00	
7	7.95	7.64	8.00	13.38	14.97	3.20	0.00

1. 大古堆组 2. 平洋全组 3. 西团山文化合并组 4. 外贝加尔新石器组 5. 贝加尔湖新石器组 6. 龙头山组 7. 大甸子 I 组

西团山文化合并组、龙头山组、大甸子 I 组,基本代表了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我国东北地区古代组群;第二聚类群包括外贝加尔湖新石器组、贝加尔湖新石器组,代表了新石器时代

贝加尔地区的古代组群。而刻度在 10~15 的范围内,第一聚类群又分为两个小的聚类群,第一小类包括了龙头山组和大甸子 I 组代表我国东北地区古代人种类型中的“古华北类型”群

体; 第二小类包括了大古堆组、平洋全组和西团山文化合并组, 除大古堆组以外代表了我国东北地区古代人种类型中的“古东北类型”群体。大古堆组与“古东北类型”群体聚为一类, 表明其颅骨形态特征与“古东北类型”组群十分接近, 这一结果与上一节中该组与现代人群的聚类结果基本吻合。



图二 大古堆组与其他古代人群关系的树状聚类图 (男性)

1. 大古堆组 2. 平洋全组 3. 西团山文化合并组
4. 外贝加尔新石器组 5. 贝加尔湖新石器组
6. 龙头山组 7. 大甸子 I 组

三、结论

大古堆组青铜时代居民的人骨标本是我国东北地区特别是嫩江中下游地区该时段具有代表性的古人种学资料, 在认真观测的基础上结合近年来考古学文化研究的最新成果, 得出以下几点结论:

1. 大古堆组颅骨主要的颅、面部形态特征可以概括为: 一般具有中颅形、正颅形和中颅形相结合的颅形特点, 较大的面宽绝对值, 和较低矮的上面高度, 偏低的中眶形和偏狭的阔鼻形, 极大的面部扁平度。结合本文颅骨标本上所反映出的简单的颅顶缝、欠发达的犬齿窝和鼻根凹、宽阔而扁平的面形、转角处欠圆钝的颧骨上颌骨下缘、下颌圆枕、铲型齿和钝型梨状孔下缘的较高出现率等特点, 我们认为该组颅骨应归属于亚洲蒙古人种的范围。

2. 与现代亚洲各个蒙古人种的聚类分析结果表明, 该颅骨组与现代亚洲蒙古人种的东北亚类型居民之间存在着很大的相似性, 而与现代蒙古人种中的东亚组群和北亚组群的居民在颅骨特征上存在一定程度的形态距离。

3. 与相关的古代居民的聚类分析的结果显示: 在 7 个古代对比组中, 本文标本与我国东北地区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的“古东北类型”居民在人种类型较为一致, 而与外贝加尔地区新石器时代居民则存在一定的形态学差异。

4. 嫩江中下游地区与大古堆墓地关系密切、发掘规模较大的墓地资料并发表有人骨鉴

定资料的还有平洋墓地, 对比大古堆墓地和平洋墓地的考古学文化特征, 在随葬陶器的组合以及遍施以红衣彩绘的装饰风格方面两者都存在较多的共性, 体现出比较一致的时代风格, 应属于同一考古学文化即汉书文化范畴, 而大古堆墓地在文化上体现出了年代略偏早的因素^⑩。两个墓地的考古学文化研究结果与人种鉴定结果基本吻合, 大古堆墓地居民与平洋墓地居民在体质特征上较为一致, 属于我国东北地区“古东北类型”的居民, 从目前已经发表的属于汉书文化居民的体质人类学研究报告来看, “古东北类型”的居民应该是汉书文化居民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本文的研究得到了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11&ZD182)、2010 年度吉林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 (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平台基地建设项目)、2010 年度吉林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 (吉林大学杰出青年基金 B 类项目 2010JQB27) 的资助, 在此一并致以衷心感谢。

注 释:

- ①⑩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黑龙江讷河大古堆墓地发掘简报》, 《文物》2009 年第 6 期。
- ② 吴汝康、吴新智、张振标 《人体测量方法》, 科学出版社 1984 年, 第 14~15 页。
- ③ 邵象清 《人体测量手册》,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5 年, 第 34~56 页。
- ④ 潘其风、韩康信 《柳湾墓地的人骨研究》, 《青海柳湾》文物出版社 1984 年, 第 261~278 页; 韩康信 《沈阳郑家洼子的两具青铜时代人骨》, 《考古学报》1975 年第 1 期; 韩康信、潘其风 《安阳殷墟中小墓人骨的研究》, 《安阳殷墟头骨研究》, 文物出版社 1985 年, 第 5~81 页。
- ⑤ 潘其风 《平洋墓葬人骨的研究》, 《平洋墓葬》, 文物出版社 1990 年, 第 187~235 页。
- ⑥ 贾兰坡、颜闻 《西团山人骨的研究报告》, 《考古学报》1963 年第 2 期, 第 101~109 页。
- ⑦ 朱泓 《靺鞨人种研究》, 《青果集——吉林大学考古系建系十周年纪念文集》, 知识出版社 1998 年, 第 368~381 页。
- ⑧ 陈山 《克什克腾旗龙头山青铜时代颅骨的人类学研究》, 《人类学学报》2000 年第 1 期, 第 21~31 页。
- ⑨ 潘其风 《大甸子墓葬出土人骨的研究》, 《大甸子—夏家店下层文化遗址与墓地发掘报告》, 科学出版社 1996 年, 第 224~322 页。

(责任编辑、校对 孙琳)